

就第三個資訊科技教育策略，我們有以下的建議：

#### 一、資源調配

1. 駐校技術支援員常額化==中學實驗室二級技術員的職級。
2. 放寬 I.T.綜合津貼的用途，增加有關撥款以應付每年維修及更新有關設施的費用及增聘 I.T.助理員。
3. 常用資訊科技教育設施，例如課室電腦、投影機、互動電子白板列入標準校舍課室基本設施，取代舊有設備例如電視機、錄影機、CD 機等。

#### 二、專業支援

1. 歡迎教育局與專上院校多加合作，於諮詢文件 28 段工作三提及成立的「專責小組」能提供跨界別合作的支援，但如能統籌引入 I.T.企業以商校合作的形式作出專業支援，則計劃的成功率將會大大提升。
2. 支援隊伍應提供到校服務，支援有需要的學校，提供專業意見及技術支援，共同制定發展計劃，並協助推行既定工作。
3. 中央統籌提供地域或區本家長教育講座，配合校內校本家長講座，讓家長知道教育當局對這方面的關注。

#### 三、學校協作

現時的卓越中心（資源學校，每年服務 5 間學校）成效不足。

教育局應定期至少每年一次發放中心名單，支援範圍及聯絡方法予各學校，同時邀請或協助各校加入成為網絡學校，讓學校之間互動交流提升專業效能。

津貼小學議會

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